900918

#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耀皮B股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控股子公司武汉耀皮康桥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额度为: 1.6 亿元
- 无逾期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控股子公司武汉耀皮康桥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汽玻") 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和本公司的有关制度规定,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为控股子公司武汉汽玻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6亿元人民币元提供担保,该担保为 2015 年预计新增的金额,占公司 2014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03%。公司为武汉汽玻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期限为银行借款期限,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情况

武汉汽玻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金港新区通用大道 18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玻璃制造、销售即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耀皮康桥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持有武汉汽玻 100%的股份。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汽玻的总资产 12,194.58 万元、净资产 11,866.76 万元,截止公告日,武汉汽玻尚处于建设中。

## 三、董事会意见

- 1、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武汉汽玻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该公司正常生产 经营所需,为其担保的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一致同意为武汉汽玻提供担保。
- 2、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武汉汽玻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该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其担保的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6,995,490.1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 1.79%,均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无逾期担保。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函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